

高崙

鎖 定

權辦主運亞東年2009取爭 區園動運建

畫計出提需前月六年明會委體 費經上以億百供提願會建經

【本報記者陳陽智報導】

為爭取二〇〇九年東亞運主辦權，體委會運動設施處十五日與經建會討論後初步決議，運動設施處副處長李高祥表示，經建會願意提供一百億至二百億的經費，成立一個運動園區，但體委會需在明年六月前提出完善計畫，目前以高屏地區土地取得較容易。

成立運動園區考慮許多因素，李高祥指出，由於運動園區佔地頗廣，所以在台灣要找到合適的地方興建並不容易，目前僅有高屏地區與台灣達成協議，願意提供七、八十公頃的土地。李高祥表示，由於十億元以上的公共建設案，需要先經過經建會通過，運動設施處將在全各地進行評估，在半年內選擇一個最適當的地點，並提出完整的計畫供經建會參考。

李高祥指出，目前體委會初步將成立一個十八人的功能小組，結合體育、財政、都市計畫、區域發展、土地使用、環保、交通等專業人士，在北、中、南進行評估，選擇一個最適當的方案，預計將在十二月初召開第一次會議，在明年六月前完成規劃報告。

興建體育園區的計畫，已列入體委會九十年度的委託研究計畫內，李高祥表示，成立一個綜合性的運動園區是台灣爭取國際大型比賽的必備條件，體委會主委許義雄也對這個計畫相當重視，並持以樂觀謹慎的態度。



記者陳陽智